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29/08-09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 號 : CB1/PL/HG/1

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紀要

日 期 : 2008年10月14日(星期二)
時 間 : 上午9時
地 點 : 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 王國興議員, MH (主席)
馮檢基議員, SBS, JP (副主席)
李華明議員, JP
涂謹申議員
梁耀忠議員
石禮謙議員, SBS, JP
李永達議員
梁家傑議員, SC
劉秀成議員, SBS, JP
甘乃威議員, MH
陳克勤議員
黃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 BBS

其他出席議員 : 何俊仁議員
葉國謙議員, GBS, JP

缺席委員 : 陳鑑林議員, S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李國麟議員, JP
梁國雄議員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1
余麗琼小姐

列席職員 : 秘書長
吳文華女士

助理秘書長1
李蔡若蓮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1)2
鄧曾藹琪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1)6
袁家寧女士

議會秘書(1)1
張渭忠先生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1
張雪嫻女士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2
林瑞萍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1)4
潘耀敏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選舉正副主席

選舉主席

在加入事務委員會的委員中排名最先的李華明議員主持2008-2009年度會期事務委員會主席的選舉。

2. 李華明議員邀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主席一職的人選。石禮謙議員提名王國興議員擔任主席，並獲黃國健議員附議。王國興議員接受提名。

3. 由於並無其他提名，王國興議員當選2008-2009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

選舉副主席

4. 王國興議員接手主持會議，並邀請委員提名副主席人選。李華明議員提名馮檢基議員，並獲甘乃威議員附議。馮檢基議員接受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馮檢基議員當選2008-2009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II. 2008-2009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

5. 事務委員會2008-2009年度會期的擬議例會日期一覽於會議席上提交。

6. 委員同意於每月第一個星期一下午2時30分舉行事務委員會每月例會。

(會後補註:2008-2009年度會期的會議時間表已於2008年10月14日隨立法會CB(1)25/08-09號文件送交委員。)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7. 委員同意在2008年11月3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舉行的事務委員會下次例會討論下列事項 ——

(a) 牛頭角街及第五街擬議重新定線的道路改善工程及鄰近連接行人天橋的建造工程；及

(b) 公共屋邨的環保設計及措施。

8. 關於在會議席上提交的"建議研究的事項一覽表"，委員同意把下列新增事項納入該一覽表，以便事務委員會日後進行討論 ——

(a) 中轉房屋政策 —— 有委員關注到為行將清拆的公共屋邨(如葵盛邨)租戶提供中轉房屋的事宜。有關的關注團體將獲邀參與此事項的討論；

(b) 長者公屋；

(c) 未建成私人住宅單位的銷售說明 —— 有委員關注到銷售說明中並無實用面積、可用面積等用語的定義；

(d) 恢復推行居者有其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 —— 鑑於金融海嘯所造成的經濟衰退，委員促請政府考慮恢復推行居者有其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以協助低收入家庭置業；

- (e) 公營房屋建設計劃 —— 委員促請政府增撥土地興建租住公屋(下稱"公屋")，以期把公屋單位的平均輪候時間縮短至3年以下。房屋委員會亦須說明其內部建築指引與屋宇署所採用的有關指引是否相符；
- (f) 維護公屋資源合理分配政策 —— 有委員關注到政府當局推行的紓緩措施(包括免租一個月)並未惠及公屋富戶；
- (g) 公共屋邨的建築設計 —— 有委員關注到一些舊式公共屋邨，特別是那些依山而建的屋邨，在設計上對長者造成不便。當局須考慮在這些屋邨提供無障礙通道；及
- (h) 外判公共屋邨的管理工作 —— 有委員關注到把目前由公務員負責的公共屋邨管理人員的工作外判予私人管理公司，將會帶來何種影響，特別是對執行屋邨管理扣分制的影響。

9. 主席提醒委員，事務委員會訂於2008年10月24日(星期五)上午8時30分舉行特別會議，以便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向委員簡報行政長官2008-2009年度施政報告中的有關政策措施。

IV. 其他事項

1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9時1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10月27日